

绵竹市妇女联合会 2025 年

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市妇联主要职能

1、组织引导妇女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重要论述精神以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凝聚妇女。

2、根据党的中心任务，指导下级妇联（妇委会）依据《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和妇女代表大会的决议，开展妇女儿童工作。

3、团结动员妇女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注重发挥妇女在社会生活和家庭生活中的独特作用，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作贡献。

4、代表妇女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参与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参与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的制定，参与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推动保障妇女权益法律政策和妇女、儿童发展纲要的实施。

5、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倾听妇女意见，反映妇女诉求，向各级国家机关提出有关建议，要求并协助有关部门或单位查处

侵害妇女儿童权益的行为，为受侵害的妇女儿童提供帮助。

6、教育引导妇女树立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提高综合素质，实现全面发展。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推动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营造有利于妇女全面发展的社会环境。选树、宣传和表扬优秀妇女典型，培养、推荐女性人才。

7、教育引导妇女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文化，组织开展家庭文明建设，支持服务家庭教育，传承中华民族家庭美德，树立良好家风，推动形成家庭文明新风尚。

8、关心妇女工作生活，拓宽服务渠道，创新服务方式，建设服务阵地，发展公益事业，壮大巾帼志愿者队伍。加强与女性社会组织的联系，增进与社会各界的协作，推动全社会为妇女儿童和家庭服务。

9、巩固和扩大各族各界妇女的大团结。全面准确、坚定不移贯彻“一国两制”方针，加强同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和海外华侨华人妇女、妇女组织的交流合作，为推进祖国统一大业凝心聚力。

10、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和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1、承办市市民服务中心转办的事项。

12、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市妇联 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牢记职责使命，聚力深化妇女思想政治引领。坚持用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将重要论述、会议精神纳入培训安排、“基层妇联领头雁培训计划”，旗帜鲜明加强妇女思想政治引领；深化巾帼大宣讲，用好新媒体平台，创新开展形式多样的群众性宣教活动。

2、围绕中心大局，聚力助推妇女服务经济发展。链接资源服务优秀女性，发挥女性人才示范引领作用，深化“就业创业巾帼行动”，搭建女性就业创业平台，鼓励支持妇女投身产业发展。

3、夯实家庭基石，聚力推动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继续实施“幸福家庭建设工程”，深化家教家风建设，引导广大女性树立正确的婚恋观、生育观、家庭观，开展家庭文明建设系列活动，传播科学家庭教育理念、提供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扎实开展“爱心妈妈结对帮扶三年行动”。

4、找准工作定位，聚力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严格落实“五项机制”，常态化做好矛盾纠纷排查报告工作，联动有关部门合力共处，提供更加专业的维权服务，切实提升妇女群众满意度。

5、坚持党建引领，全力推进基层妇联组织建设。持续深化妇联组织建设，不断夯实传统领域妇联组织根基、拓展新兴领域组织覆盖，让更多妇女群众能够找到妇联组织、接受组织引领服务。

6、紧盯重点任务，全力推进国家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和《两纲》目标实施。围绕目标，细化措施，加强经验交流和成果宣传，配合德阳开展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工作；加强督导，推动《两纲》目标任务落实。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市妇联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市妇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根据公开附件 1 实际收入情况进行说明）；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市妇联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180.4 万元，比 2024 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5.57 万元，主要是 2024 年 9 月因退休减少财政供养人员 1 名。

（一）收入预算情况

市妇联 2025 年收入预算总额为 180.4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0.4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预算情况

市妇联 2025 年安排支出预算 18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9.78 万元，占 55.31%；项目支出 80.62 万元，占 44.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市妇联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0.4 万元，比 2024 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5.57 万元，主要是 2024 年 9 月因退休减少财政供养人员 1 名。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5.97 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6.4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2 万元、医疗卫生支出 5.3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03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市妇联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85.97 万元，比 2024 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5.57 万元，主要是 2024 年 9 月因退休减少财政供养人员 1 名。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29 万元，占 86.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 万元，占 7.48%；卫生健康支出 4.77 万元，占 2.64%；住房保障支出 6.84 万元，占 3.79%。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2025 年预算数为 155.2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基本工资及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经费，开展妇女维权、教育、

法律法规宣讲、基层组织建设，妇工委办工作开展等工作。

2. 社会保障和就业:2025年预算数为13.5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以及职业年金缴费。

3. 卫生健康支出:2025年预算数为4.77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险以及体检费。

4. 住房保障支出：2025年预算数为6.84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纳。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市妇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9.7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3.6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13.9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市妇联202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0.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4万元，公务用

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 万元，与 2023 年持平。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市妇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9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37 万元，减少 1.46%。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无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2025 年市妇联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九、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 4.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

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一般公共服务（类）…（款）…（项）：指……。

8.教育（类）…（款）…（项）：指……。

9.科学技术（类）…（款）…（项）：指……。

10.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款）…（项）：指……。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款）…（项）：指……。

.....

.....

（解释本部门预算报表中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参照《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13.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

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6.“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7.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8.……。

（注：除本部门未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经济分类科目外，各部门不得调整、修改、删除表格格式，无相关预算信息及绩效目标信息的空表也须公开。）

